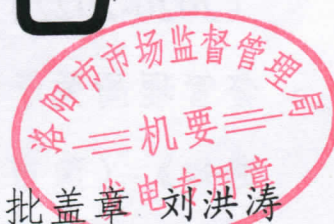


内部明电



发电单位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签批盖章 刘洪涛

等级 普通

洛市监明电〔2021〕31号

洛机发

号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 风险隐患排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春季学前开学在即，为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各级各类学校和幼儿园（以下统称学校）食品安全工作，防范群体性食源性疾病事件及食品安全舆情事件发生，保障广大师生饮食安全和身心健康，现就开展春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安全意识，加强工作部署

学校食品安全是食品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社会关注度高。

春季气温开始升高，食品安全风险增大。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持续保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根据《河南省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方案（2020-2022）》（豫市监〔2020〕81号）和《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1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的通知》（豫市监明电〔2021〕28号），统筹研究部署疫情防控和春季开学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细化措施，落实责任，迅速开展春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风险隐患排查工作要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做到监督检查到位、风险排查到位、梳理分析到位、处罚打击到位、整改落实到位，确保排查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责任意识，加强自查自纠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督促学校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各项制度规定，全面开展自查自纠。

一查制度，确保各项食品安全制度健全并符合实际，责任到人，履行到位。

二查人员，确保从业人员取得有效健康证明，避免患病及感染者上岗，对从业人员开展食品安全培训。

三查环境，确保环境卫生整理到位，重要区域清洁消毒到位，病媒生物防治措施到位，无有害生物入侵。

四查设备，确保供排水、加工、照明、冷冻（藏）、加工制作等设施设备配备齐全，清洁到位，运转正常，设施设备和餐用具在开学前要进行一次彻底清洁消毒。

五查原料，确保库存食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无过期变质等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现象，采购渠道和贮存场所及设备符合相关要求。

六查加工制作，确保加工制作区域规范有序，能有效防止交叉污染，盛放调味料的容器保持清洁，使用后加盖存放。中小学、幼儿园食堂不得制售冷荤类食品、生食类食品、裱花蛋糕，不得加工制作四季豆、鲜黄花菜、野生蘑菇、发芽土豆等高风险食品。

七查废弃物处置，确保必要区域设置配有盖子的废弃物存放容器，处置渠道符合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制止餐饮浪费，减少餐厨废弃物产生量。

八查供餐，确保供餐、分餐场所符合食品安全要求，设置有效防蝇设施。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餐食配送车辆、容器符合要求，开学前进行一次彻底清洁消毒，能够按要求保障餐食配送过程安全，并尽可能完善保障措施、提升保障能力。

对自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学校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要立即采取整改措施。采取校外集中供餐的学校，应于开学前对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品安全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开学后按要求定期检查。

三、强化监管意识，加强监督检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在春季开学期间对学校食堂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开展全覆盖检查，同时加强对学校校园及周边餐饮服务单位的监督检查，检查要突出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对食品安全自查、校领导陪餐、从业人员培训等走过场，或食品进货查验、食品贮存、食品加工制作、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留样等关键环节存在明显问题的，要立即督促整改并确保整改到位，同时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和力度。对发现的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厉查处，同时加大曝光力度。要加强学校食品安全舆情监测，积极应对，妥善处置；切实完善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规范食品安全信息报送工作。

四、强化创新意识，加强共治共享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加强工作创新，发挥“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成效，不断压实学校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持续加大“豫食考核 APP”覆盖面，加强从业人员培训与考核；充分利用微信群等信息化手段，加强远程巡查，节约监管资源；开展多种形式的食品安全宣传教育，不断强化师生食品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鼓励学校运用信息化手段公开食品来源、加工制作等过程，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积极引导学生家长和社会共治餐饮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共享氛围。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主动加强与教育行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与配合，强化检查结果等信息通报，形成监管合力，共同提升学校食品安全水平。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总结和报表（见附件）于3月18日前报送市局餐饮食品安全监管科。

联系人：宋佳

联系电话：63932110

电子邮箱：lyjianchake@163.com

附件：2021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统计表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2月23日

附件

2021 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填报时间：

内容	项目	学校	供餐单位	校园周边餐饮经营者
基本情况	辖区内经营主体数量			
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自查整改食品安全问题隐患（个）			
	清理过期变质等不合格库存食品（公斤）			
	未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户）			
	未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户）			
监督检查情况	出动执法人员（人次）			
	出动执法车辆（车次）			
	检查经营者（户次）			
	约谈（户）			
	警告（户）			
	责令改正（户）			
	立案查处（起）			
	罚没金额（万元）			
	没收违法经营的食物和食品添加剂（公斤）			
	吊销许可证（户）			
	取缔无证经营者（户）			
	移送司法机关（件）			
培训教育情况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次）			
	培训从业人员（名）			
	发放培训材料（份）			